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用嚴格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企業管治守則》」,可於 [www.hkex.com.hk](#) 查閱)而制訂的《公司治理指引》,以規範本公司董事會的日常運作。

於本期間內,除守則條文第 1.1 條外,本公司遵守了《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各項守則條文,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採納了《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建議最佳常規。本公司各董事已知悉《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最新修訂,將據此採納應用於日常運作。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制訂適用於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管人員和其他相關僱員的《證券交易守則》,相關行為守則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經向所有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均確認遵守了《標準守則》所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及本公司的《證券交易守則》相關條款。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董事長為:

俞志宏先生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

陳寧輝先生

袁迎捷先生 (委任為總經理,於 0 1年 月1 日生效)

駱鑒湖女士 (辭任,於 0 1年 月1 日生效)

2021 年度報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

金朝陽先生（委任，於 0 1 年 7 月 1 日生效）

戴本孟先生（辭任，於 0 1 年 7 月 1 日生效）

范 燁先生

黃建樟先生（委任，於 0 1 年 7 月 1 日生效）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貝克偉先生

李惟琤女士

陳 斌先生

於本期間內，董事會共召開了 1 次會議。各位董事出席會議的次數如下：

	親身出席	委託出席	通訊表決
--	------	------	------

駱鑾

金朝陽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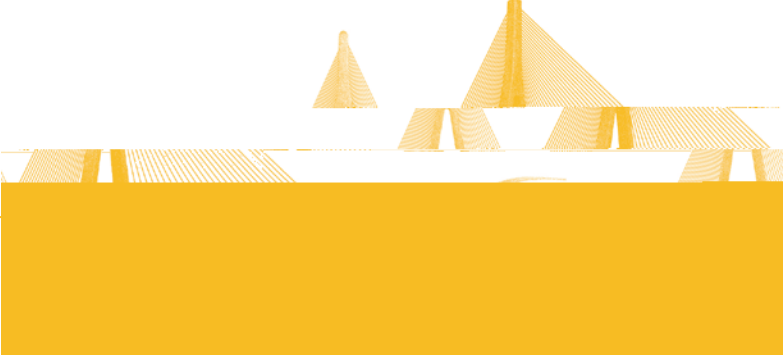
戴本孟先生(辭任)

范 燁先生

黃建樟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共召開了4次股東大會。股東大會由董事長主持，全體執行董事均列席了



此外，於本期間，本公司為其所有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安排了專為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的持續培訓，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在董事會換屆完成後，本公司為新任董事安排了上市培訓，以提高董事對《上市規則》及相關規則的理解，強化關連交易管控、信息披露責任、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等方面的合規要求，從而幫助董事提高履職效能。然而，管理層認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經驗豐富、知識廣博及具謀略，故本公司並無為其獨立非執行董事安排任何專業簡介或培訓課程，並決定讓獨立非執行董事選擇其認為適合的培訓。

董事長及總經理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董事長為俞志宏先生，總經理分別為袁迎捷先生和駱鑒湖女士(已辭任)。根據本公司《章程》的明確規定，本公司董事長和總經理擔任著完全不同的角色。

非執行董事

本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由 0 1年/月1日至 0 4年 月 0日止。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了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委員會的職能通過其各自《工作條例》得到明確，具體詳見附錄五。

會。各委員會的工作條例。

於本期間內，駱鑒湖女士於 0 1年 月1 日辭任董事職務，袁迎捷先生於 0 1年 月1 日出任總經理職務，戴本孟先生於 0 1年 月1 日出任非執行董事職務。

袁迎捷先生因上述職務調整，不再擔任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金朝陽先生於 0 1年 月1日出任該等職務。

戴本孟先生於 0 1年 月1日員，



2021 年度報告

於本期間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 次會議。各位委員出席會議的次數 在任期間召開會議如下：

	親身出席	委託出席	通訊表決
俞志宏先生			
貝克偉先生			
李惟瑋女士			
陳斌先生			
戴本孟先生(辭任)			
范燁先生			

於本期間內，提名委員會以通訊方式討論並審議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總經理候選人、總經理候選人事宜

於本期間內，薪酬委員會共召開 次會議。各位委員的會議出席率(出席次數 / 在任期間召開次數)如下：

	親身出席	委託出席	通訊表決
貝克偉先生	1/		1/
李惟琤女士	1/		1/
陳斌先生		1/	1/
戴本孟先生(辭任)			1/1
袁迎捷先生(辭任)			1/1
金朝陽先生	1/1		
范燁先生		1/1	1/1

於本期間內，戰略委員會未召開會議。

本公司董事會具體負責制定及檢討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報告內的披露；董事會通過人力資源部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及通過紀檢監察室和審計部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其有編製賬目的責任，沒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是保持本公司競爭力及促進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考慮到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知識。

本公司董事會重視女性董事成員，成員中男女性別應保持平衡。本公司將繼續尋求合適的人選，董事會將擇機逐漸提高女性成員比例。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擁有法律、會計、金融、管理、計量、技術、市場、銷售、以及不同專業領域的相關經驗。董事會背景多元化是本公司業務發展需要，並有助於公司作出重要決策。

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或建議均充分考慮到董事會成員的專業和經驗。(詳見本報告第10頁)

董事會秘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維護穩健有效的企業管治架構，檢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合規；在決策過程中向董事會及管理層提供合規建議，並遵守了《上市規則》第 10.10 條有關接受相關專業培訓的規定。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總經理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記錄於須存置登記冊內，又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概無任何董事、監事及總經理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連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 部所界定者）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人士持有的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須存置的股東股份權益名冊所載，又或根據本公司及聯交所接到的通知，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公司 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內資股)
交通集團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0	100%

2021 年度報告

主要股東	身份	持有公司 普通股股份 總權益	佔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百分比 (股)
— — — n . . & . .	於控股公司之權益 投資經理 托管公司 核准借出代理人		
— — — . . , n . .	於控股公司之權益		
— — n t n .	於控股公司之權益		

「」代表長倉；

上文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 %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董事會；董事會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通知其他股東，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臨時提案的內容應當屬於股東大會職權範圍，並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

致本公司的書面請求、提議和查詢可以投遞至本報告第 頁所列之詳細聯繫地址。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於確保全體股東和投資者可以平等、及時地獲取本公司的信息，以便他們能夠準確評估本公司的公平價值。該等信息可以通過多種渠道獲取，包括參閱財務報告，參加股東大會，參閱定期及不定期公告，及瀏覽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和本公司網站([www.hkex.com.hk](#))。

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定期舉行有投資者和分析師出席的推介會、見面會、電話會議、推介路演及新聞發佈會等活動，特別是在每次業績發佈後。

2021 年度報告

為確保本公司的透明度及促進投資者對本公司
有效的與投資者溝通的渠道。任何希望更多瞭
司聯繫：

度重視維持一個
過以下詳細本

收件人：鄭輝

董事會秘書

電話號碼： - 71- 7 7700

傳真號碼： - 71- 7 0

電子郵件： cn@ul.com.hk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最近一次股東大會於 0 1年1
有關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詳情，請見本公司於

(%)
董事所知，除
餘 7. %本



股息政策

本公司一貫重視對長期支持公司發展的股東給予回報，共享公司發展成果，維持穩定的派息水平，盡量保持絕對派息額相對穩定。於本期間內，派息額約佔本公司年內可供分配利潤的 4. %。股息派發詳情將於 0 1 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後公佈。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設立有旨在保護資產、保留會計財務數據、保證財務報表真實性的內部監控體系，包括職能部門與單位的建立、職責的界定、管理制度與質量、環境和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的實施等，可採取必要措施以應對自身業務及外在環境可能發生的轉變。在經營過程中，公司的內控措施能夠得到不斷完善與貫徹實施並發揮作用。

公司重視風險管理，完善風險管理機制及相關制度，健全風險報告機制，修訂風險管理手冊，落實各單位及部門風險管理職責，開展風險排查及評估，制定了公司重大風險解決方案，採取相應的風險應對措施。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履行監控檢討職責，指導開展監控活動，在聽取外部核數師年度審計情況報告的同時，定期聽取公司審計部關於本公司主要業務的內部專項審計及風險檢查情況，以檢討內部控制系統和風險管理體系的有效性。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重點關注了公司全年預算執行及招標採購管理、三公經費使用、養護和機電維修經費使用等情況，由審計部組織實施了專項審查並督促不足之處的整改落實，從而合理保證公司管理制度的切實運行。

